

证券代码：000568

证券简称：泸州老窖

公告编号：2023-9

##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刘淼	董事长	工作原因	林锋
钱旭	董事	工作原因	林锋
应汉杰	董事	工作原因	王洪波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总股本 1,471,987,76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2.2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泸州老窖	股票代码	00056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勇	王川	
办公地址	四川省泸州市南光路泸州老窖营销网络指挥中心	四川省泸州市南光路泸州老窖营销网络指挥中心	
传真	(0830) 2398864	(0830) 2398864	
电话	(0830) 2398826	(0830) 2398826	
电子信箱	dsb@lzlj.com	dsb@lzlj.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属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中的白酒细分行业，具备食品经营许可证 5 张，以专业化白酒产品设计、生产、销售为主要经营模式，主营“国窖 1573”“泸州老窖”等系列白酒，主要综合指标位于白酒行业前列。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1.24 亿元，同比增长 21.7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65 亿元，同比增长 30.29%。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2 年全国规模以上白酒企业完成酿酒总产量 671.24 万千升，同比下降 5.58%；累计完成销售收入 6,626.45 亿元，同比增长 9.64%；累计实现利润 2,201.72 亿元，同比增长 29.36%。中国白酒行业近年来经历了经济下行、消费紧缩、行业竞争等多重压力，产业进一步向头部聚集的趋势愈发明显，产能优化、品质升级、科技创新、文化引领、消费体验、服务提升将成为白酒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时代命题。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51,385,481,354.52	43,211,782,005.68	18.92%	35,009,203,823.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207,871,130.03	28,040,247,005.94	22.00%	23,074,858,552.59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25,123,563,271.62	20,642,261,724.37	21.71%	16,652,854,549.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65,383,281.80	7,955,554,351.73	30.29%	6,005,723,069.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321,481,236.93	7,884,384,055.60	30.91%	5,990,831,793.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62,648,269.72	7,698,648,104.51	7.33%	4,916,102,451.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7.06	5.43	30.02%	4.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7.06	5.43	30.02%	4.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32%	31.15%	2.17%	28.27%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311,964,675.84	5,352,412,877.10	5,860,457,699.51	7,598,728,019.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75,658,916.19	2,656,267,424.25	2,685,377,572.64	2,148,079,368.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64,799,362.69	2,631,466,479.81	2,670,975,274.37	2,154,240,120.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1,497,885.76	2,945,517,079.58	2,235,327,194.79	1,950,306,109.5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1,22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	86,8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	---------	-----------------	--------	------------------	---	---------------------------	---

		东总数	数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5.89%	381,088,389	0		
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86%	365,971,142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13%	46,076,226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10%	45,612,656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30%	33,842,059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6%	22,930,00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0%	17,673,777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2%	13,539,862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2%	10,573,293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	其他	0.58%	8,594,014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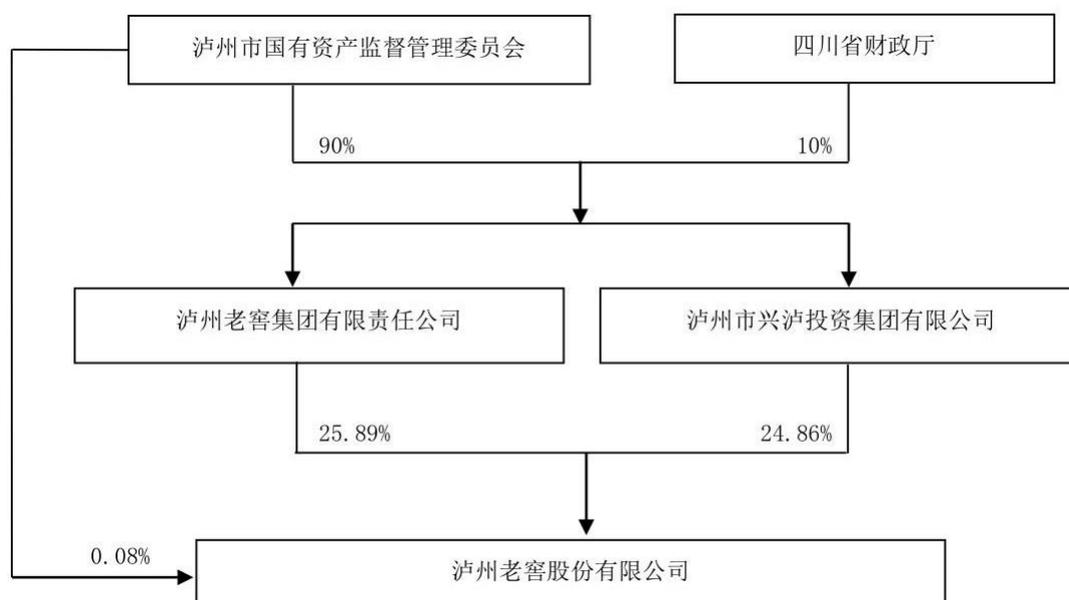
CT001 深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均为泸州市国资委下辖国有控股公司，两家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详细情况参见公司 2016 年 1 月 5 日公告，《关于股东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并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续签了一致行动协议，详细情况参见公司 2021 年 5 月 29 日公告，《关于股东续签一致行动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8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2、除此之外，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老窖 01	149062.SZ	2020 年 03 月 16 日	2020 年 03 月 17 日	150,000	3.50%
泸州老窖股份	22 泸窖 01	148133.SZ	2022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150,000	2.85%

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02 日	02 日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p>1、付息：</p> <p>（1）报告期内，公司按面值支付了“19 老窖 01” 2021 年 8 月 28 日至 2022 年 8 月 27 日期间的利息，每 10 张（面值 1,000 元）利息为 35.8 元（含税），付息债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8 月 26 日，付息日为 2022 年 8 月 29 日（因 2022 年 8 月 28 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p> <p>（2）报告期内，公司按面值支付了“20 老窖 01” 2021 年 3 月 17 日至 2022 年 3 月 16 日期间的利息，每 10 张（面值 1,000 元）利息为 35 元（含税），付息债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3 月 16 日，付息日为 2022 年 3 月 17 日。</p> <p>2、兑付：</p> <p>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19 老窖 01”兑付，本次回售数量 25,000,000 张，回售金额 25 亿元，回售资金到账日为 2022 年 8 月 29 日（因 2022 年 8 月 28 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本次回售为全额回售，实施完毕后，“19 老窖 01”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摘牌日为 2022 年 8 月 29 日。</p>					

##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1、2022 年 5 月 18 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19 老窖 01”“20 老窖 01”出具了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19 老窖 01”“20 老窖 01”的信用等级为 AAA。

2、2022 年 8 月 3 日、8 月 4 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22 泸窖 01”出具了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22 泸窖 01”的信用等级为 AAA。

##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33.19%	34.89%	-1.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032,148.12	788,438.41	30.9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35.37%	277.43%	-42.06%
利息保障倍数	61.28	49.41	24.02%

## 三、重要事项

### 1、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展情况

（1）2022 年 2 月 2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完成了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工作，本次完成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为 686.26 万股，授予对象 437 名，授予价格为 92.71 元/股，上市日为 2022 年 2 月 22 日。

（2）2022 年 7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2022 年 8 月 4 日，公司监事会出具核查意见《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2 年 9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及《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鉴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由 92.71 元/股调整为 89.466 元/股。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2022 年 9 月 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截止申报时间届满，公司未接到相关债权人要求提前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的申报。

(6) 2022 年 9 月 2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完成了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本次授予登记完成的限制性股票为 342,334 股，授予对象 46 名，授予价格为 89.466 元/股，上市日为 2022 年 9 月 28 日。

(7) 2022 年 11 月 2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拟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62,310 股，截至 2022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完成了前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工作。

(8) 2022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二十六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9) 2023 年 1 月 13 日，公司监事会出具核查意见《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10) 2023 年 2 月 1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完成了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本次授予登记完成的限制性股票为 92,669 股，授予对象 17 名，授予价格为 89.466 元/股，上市日为 2023 年 2 月 17 日。

2、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不适用	此项会计政策变更未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公司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不适用	此项会计政策变更未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泸州老窖国际贸易（海南）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泸州老窖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本期清算注销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泸州老窖博盛恒祥酒类销售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泸州老窖旅游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清算注销

4、子公司重大事项

公司以全资子公司酿酒公司为主体，投资实施泸州老窖智能酿造技改项目（一期），总投资约 478,250.90 万元，本项目已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参见《关于子公司实施泸州老窖智能酿造技改项目（一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24）。